

附件 3

广东省人民政府决定调整由南沙区实施的 省级行政职权目录（委托类）

序号	省级行政职权名称	职权类别	实施单位	承接单位	备注
1	律师事务所及分所设立、变更、注销许可	行政许可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2	律师执业、变更执业机构许可（含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及台湾居民申请律师执业、变更执业机构）	行政许可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3	公司律师执业审核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4	律师事务所及分所执业许可证书换发、补发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5	律师执业证书换发、补发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
6	律师事务所名称预核准（含新设、名称变更）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7	律师事务所（分所）住所变更备案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8	律师事务所吸收合伙人备案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9	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退伙、被除名备案	其他行政权力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10	协助外省律师调档	公共服务	省司法厅	南沙区司法局	
11	兽药经营许可	行政许可	省农业农村厅	南沙区农业农村局	此次调整仅限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。
12	旅游团队 144 小时便利签证申请表	公共服务	省文化和旅游厅	南沙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	